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金元顺安沅楹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且参与认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金所资管”）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 2016 年 8 月 22 日起新增金元顺安沅楹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3135）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可通过陆金所资管办理开户、认购业务，其他业务的开通情况敬请投资者留意届时公告。

自 2016 年 8 月 22 日起，个人投资者通过陆金所资管认购金元顺安沅楹债券的，认购金额低于 500 万，实行认购费率四折优惠；认购金额等于或大于 500 万，收取固定费用，不享有费率折扣。费率优惠期限自 2016 年 8 月 22 日起实行至募集结束日截止，认购费率优惠以代销机构的相关公告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特别提示：

金元顺安沅楹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认购期为 2016 年 8 月 18 日—2016 年 11 月 17 日。若本基金募集提前结束将发布相关公告，请投资者留意届时公告。

自 2016 年 8 月 22 日起本基金新增销售机构如下，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法定代表人：鲍东华

联系人：宁博宇

电话：021-20665952

客户服务电话：4008-6666-18

公司网址：www.lu.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8月22日